改造、重大修理申报资料（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）

**安装地点： 电梯出厂编号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资料分类号** | **资料名称** | **数量** | **资料编号** | **备注** |
| 1改造、重大修理资料 | 1-1 | 改造或者修理许可证明文件 | 份 |  |  |
| 1-2 | 改造或者修理告知书 | 份 |  |  |
| 1-3 | 改造或者重大修理清单以及施工方案 | 份 |  |  |
| 1-4 | 加装或者更换安全保护装置或者主要部件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| 份 |  |  |
| 1-5 | 加装或者更换安全保护装置或者主要部件型式试验证书 | 份 |  |  |
| 1-6 | 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 | 份 |  |  |
| 1-7 | 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| 份 |  |  |
| 1-8 | 施工过程记录和自检报告 | 份 |  |  |
| 1-9 | 改造或者重大修理质量证明文件 | 份 |  |  |
| 2使用资料 | 2-1 | 使用登记资料 | 份 |  |  |
| **我公司特此声明：提供的上列文件、资料真实有效、与实物完全一致。****施工单位提交人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**（施工单位公章或检验专用章）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
| **经审查，该公司提供的上列资料(□符合 □第 项不符合)《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—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》（TSG T7001-2009）要求。****审查结论为(□合格 □不合格)，(□可以 □不得)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。****审查人员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**（检验机构公章或检验专用章）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

1、上述文件如为复印件则必须经制造、安装、或者重大维修单位加盖公章或者检验专用章。2、多台设备使用同一资料，应在备注栏注明这些资料随哪一台设备（唯一标识），如多台设备同时报检，电梯出厂编号与资料编号可以用附件的形式表明。3、本目录无提交、检验人员的签字和施工单位、检验机构签章无效。

4、本目录一式两份，由检验机构和施工单位分别保存。